



113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113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國中集體報名作業說明



主講人：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E-MAIL：s5@stu.nkuht.edu.tw



目錄

01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02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03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校招生名額

04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05 報名作業

06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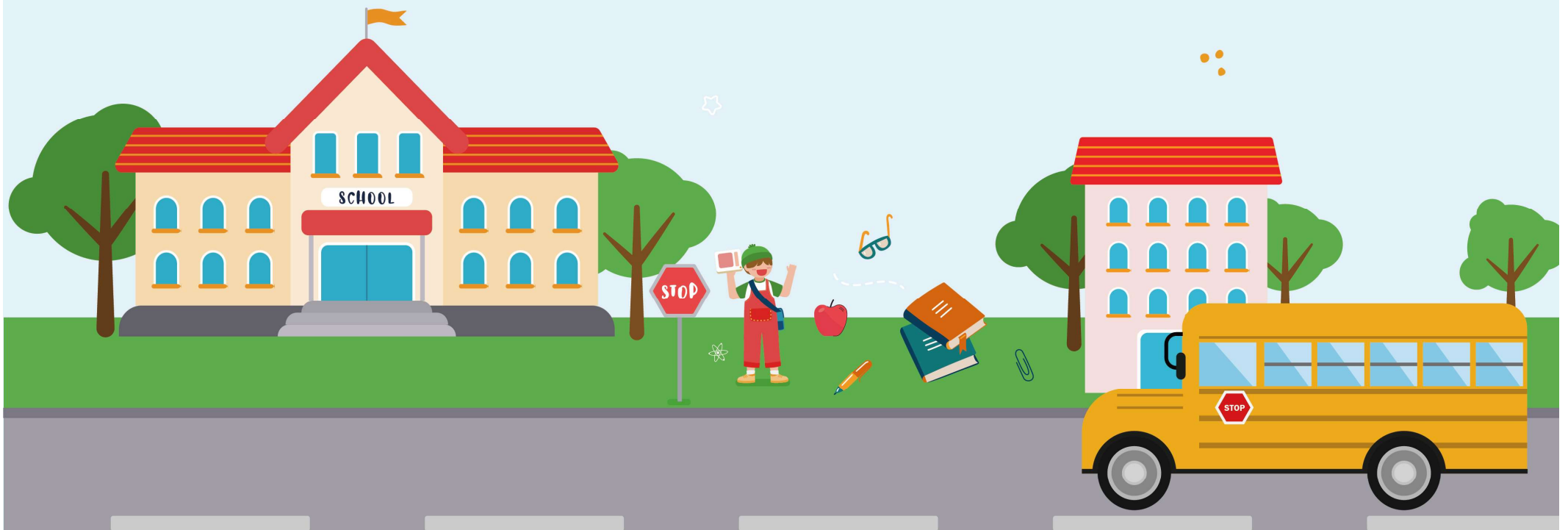
07 注意事項提醒





113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01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各區招生委員會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南區
五專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主辦

委員學校：18所

【嘉義以南(含臺東、澎湖及金門)】

中區
五專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主辦

委員學校：6所

苗栗、臺中、南投、彰化

北區
五專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主辦

委員學校：17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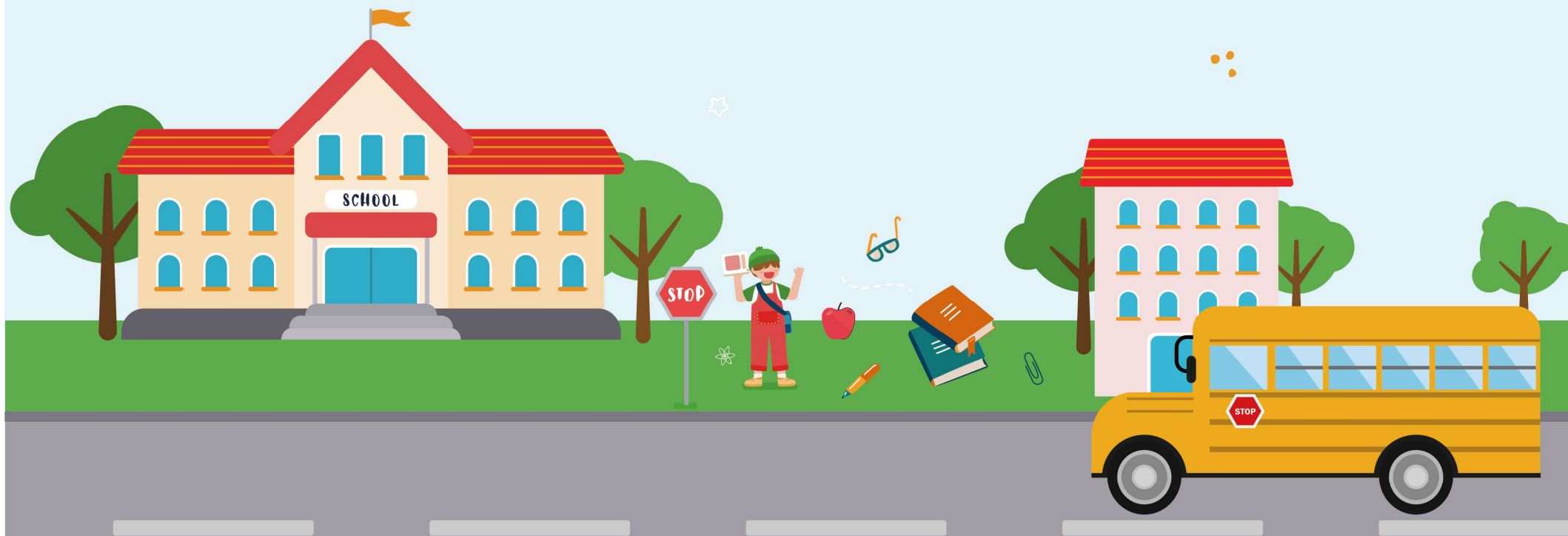
【新竹以北(含宜蘭、花蓮)】





113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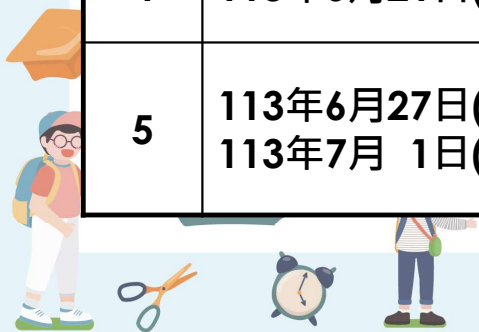
02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招生重要日程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I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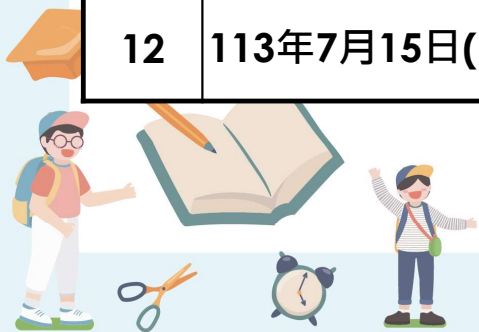
項次	日程	項目
1	113年1月15日(星期一)起	※ 簡章、報名表公告暨下載
2	<p>國中集體通訊與個別網路報名： 113年6月20日(星期四)10:00起 113年6月28日(星期五)15: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p> <p>個別通訊報名： 113年6月20日(星期四)起 113年6月28日(星期五)止 完成繳費及報名資料繳寄。</p>	<p>※ 受理國中集體通訊、個別網路與個別通訊報名 報名資料請於113年6月28日(星期五)前寄出。 郵寄地址：(資料寄出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郵戳為憑) 81230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113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 國中集體報名網址：https://junior.nutc.edu.tw/U5_1/ 個別網路報名網址：https://junior.nutc.edu.tw/U5_3/</p>
3	<p>國中集體與個別現場報名： 113年6月30日(星期日) 9:00~16:00 完成報名及繳費</p>	<p>※ 受理國中集體與個別現場報名 報名地點：81230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行政大樓4樓</p>
4	113年6月21日(星期五)12:00前	※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含回流名額)
5	113年6月27日(星期四)10:00起 113年7月 1日(星期一)12:00止	<p>※ 開放免試生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每日12:00及16:00更新資料。 網址：https://s5.nkuht.edu.tw/</p>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I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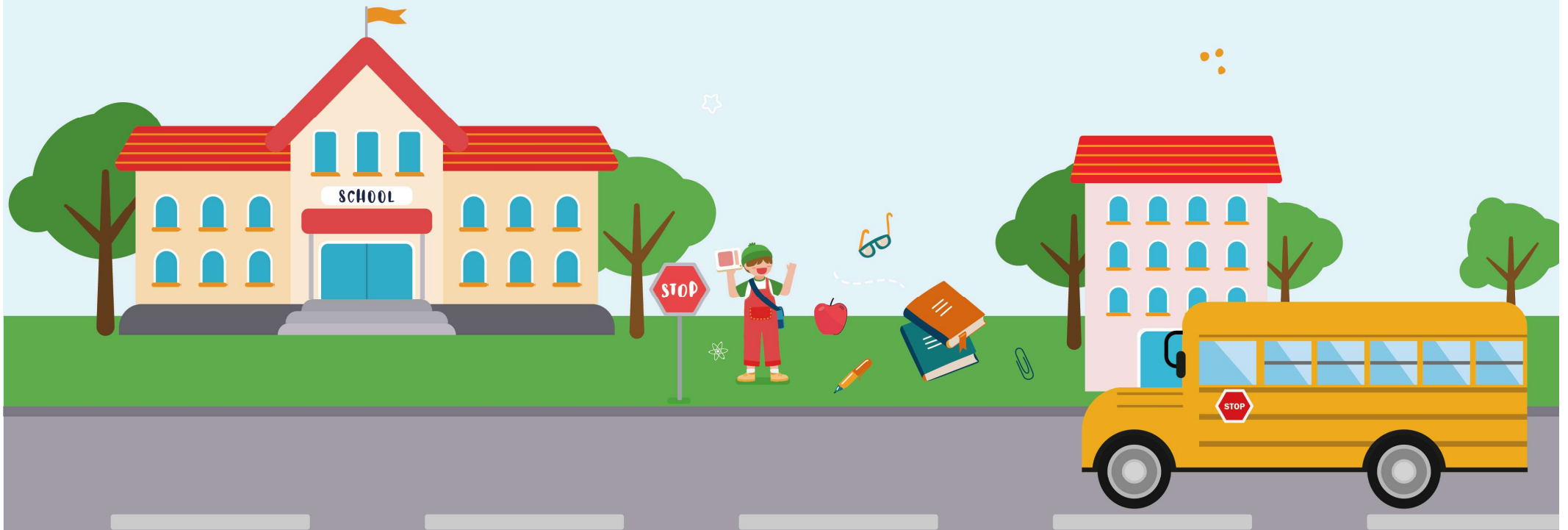
項次	日程	項目
6	113年7月5日(星期五)	※ 各招生學校寄發聯合免試入學 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7	113年7月5日(星期五)17:00前	※ 各招生學校網頁第一次公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名單、時間及地點供免試生查看。
8	113年7月8日(星期一)17:00前	※ 免試生確認是否收到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若未收到，請逕向各招生學校查詢。
9	113年7月9日(星期二)9:00~12:00	※ 受理免試生複查申請
10	113年7月9日(星期二)17:00前	※ 各招生學校網頁第二次公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名單、時間及地點供免試生查看。
11	113年7月10日(星期三)	※ 免試生應攜帶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正本、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學歷(力)證件正本等相關資料， 至各招生學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時間及地點以各招生學校通知為準。
12	113年7月15日(星期一)12:00止	※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113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03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各校招生名額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VIII~XI頁

學校代碼	招生學校	科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4	29	0	0	0	0	0	0	0	0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	6	0	0	0	0	0	0	0	0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	10	1	1	1	0	0	1	0	1
202	南臺科技大學	4	16	0	0	0	0	0	0	0	0
204	嘉南藥理大學	7	25	0	0	0	0	0	0	0	0
207	輔英科技大學	3	22	0	0	0	0	0	0	0	0
211	正修科技大學	2	2	0	0	0	0	0	0	0	0
216	大仁科技大學	3	3	0	0	0	0	0	0	0	0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	10	0	0	0	0	0	0	0	0
232	美和科技大學	7	17	0	0	0	0	0	0	0	0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VIII~XI頁

學校代碼	招生學校	科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241	文藻外語大學	5	5	0	0	0	0	0	0	0	0
50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3	51	0	0	0	0	0	0	0	0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2	2	0	0	0	0	0	0	0	0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2	42	0	10	10	10	10	10	10	10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	41	0	0	0	0	0	0	0	0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5	52	0	0	0	0	0	0	0	0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	44	0	0	0	0	0	0	0	0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5	21	0	4	3	3	3	3	3	3
合計		83	398	1	15	14	13	13	14	13	14

※ 本表所列各校各科(組)別之招生名額，應以113年6月21日(星期五)12:00前公告之實際招生名額(含回流名額)為準。





04 超額比序項目與 積分採計原則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1~13頁

主項目	分項目(積分上限)	主項目積分上限
1. 多元學習表現	① 競賽 (7分) ② 服務學習(7分) ③ 日常生活表現(4分) ④ 體適能(6分)	16
2. 技藝優良 →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3
3. 弱勢身分 → 低收、中低收、失業戶子女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2
4. 均衡學習 → 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6
5. 適性輔導 → 家長、導師、輔導教師於「生涯發展規劃書」勾選「五專」項目		3
6. 國中教育會考 → 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 (精熟3分、基礎2分、待加強1分)		15
7.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 → 採計自國中就學後至113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證明文件為準		5
合計		50

積分採計於國中就學期間至113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積分為限！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1頁

📍 多元學習表現：競賽 (上限7分)

分項目	積分採計原則						
競賽	全國競賽(可參閱南區聯免簡章第71頁)				區域及縣(市)競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至第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6分	5分	4分	3分	3分	2分	1分
	國際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可參閱南區聯免簡章第70頁)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7分		6分		5分		

※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 參賽者 4 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3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 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附錄七(簡章第70至71頁)所列之項目為限。

※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限(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 建議檢附競賽得獎證明(獎狀)影本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1~12頁

📍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上限7分)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	※ 擔任 班級幹部 、 小老師 或 社團幹部 任滿一學期得1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1分採計。 ※ 班級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服務學習時數	※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滿8小時得1分 。

📍 多元學習表現：日常生活表現評量(上限4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			
	尚有1次大功 (含以上)	尚有1次小功 (含以上)	尚有1次嘉獎 (含以上)	無任何 獎懲處紀錄
	4分	3分	2分	1分
	※ 記功嘉獎累進原則：3嘉獎折算為1小功，3小功折算為1大功。 ※ 獎懲相抵原則：嘉獎(警告)累計3次，以1次小功(過)計；小功(過)累計3次，以1次大功(過)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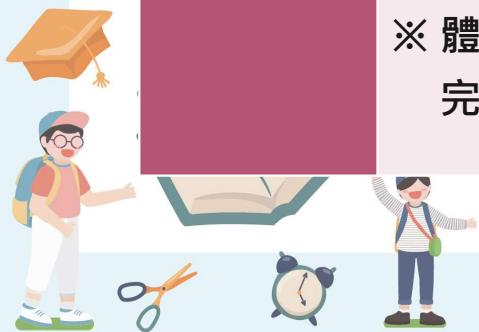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2頁

📍 多元學習表現：體適能(上限6分)

體適能	檢測項目	① 肌耐力(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② 柔軟度(坐姿體前彎) ③ 瞬發力(立定跳遠) ④ 心肺耐力(800/1600公尺跑走)		
	3項 達門檻標準者	2項 達門檻標準者	1項 達門檻標準者	持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 或體弱及持有身心障礙證明
	6分	4分	2分	6分
	※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 體適能檢測門檻之標準(即PR值25%)以上。請參考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說明(https://www.fitness.org.tw)。 ※ 體適能檢測成績採計體適能檢測護照或體適能檢測站成績，惟應擇一次檢測成績完整使用。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2~13頁

📍 技藝優良(上限3分)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百分制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		
	達 90 分以上	80分以上未滿90分	60分以上未滿80分
	3 分	2分	1分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至113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積分為限！

📍 弱勢身分(上限2分)

※ 報名時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

子女身分者採計2分，若免試生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 請於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113.6.20~113.6.30)有效之證明文件。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3頁

📍 均衡學習(上限6分)

- ※ **108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等四學習領域之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5學期**成績。
- ※ **107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等三學習領域之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5學期**成績。
-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每1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得**2分**，積分上限為**6分**。

均衡學習	3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以上	6分
	2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以上	4分
	1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以上	2分
※ 平均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		
※ 免試生繳交之積分證明文件中，科目名稱與採計學習領域名稱不同者，不予採計。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3頁

📍 適性輔導(上限3分)

適性輔導	依照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中「①家長意見」、「②導師意見」、「③輔導教師意見」三者意見		
	3者皆勾選五專者	任2者勾選五專者	任1者勾選五專者
	3分	2分	1分

※ 非應屆畢業之免試生，本項積分以3分計。

3分

五專

五專

五專

2分

任 五專

2 五專

者 五專

1分

任 五專

1 五專

者 五專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3頁

📍 國中教育會考(上限15分)

採計科目	積分採計方式		
	精熟 A	基礎 B	待加強 C
國文	3分	2分	1分
英語	3分	2分	1分
數學	3分	2分	1分
自然	3分	2分	1分
社會	3分	2分	1分

※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113年度**取得之成績為準。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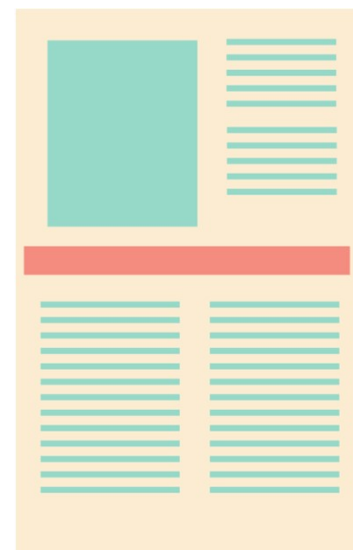
📍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 (上限5分)

※ 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24頁至41頁「附錄一、113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招生學校招生科(組)名額、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範 例

分級積分對照表 英語能力檢定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	托福測驗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雅思測驗 IELTS	積分
		電腦	紙筆	網路			
	中高級複試(含)以上	220	560	83	880	6.5	5
	中高級初試	190	520	68	750	5.5	4
	中級複試	173	500	61	650	5.0	3
	中級初試	133	450	45	400	3.5	2
	初級複試	90	390	29	350	3.0	1

分級積分對照表 英語能力檢定	全民英檢 GEPT	托福測驗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雅思測驗 IELTS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積分
		電腦	紙筆	網路				
	中級複試(含)以上	173	500	61	650	5.0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5
	中級初試	133	450	45	400	4.0		4
	初級複試	90	390	29	350	3.0	Key English Test (KET)	3
	初級初試							2



注意

※ 全民英檢：

未通過初級複試者，請檢附初級初試通過之相關證明文件。

未通過中級複試者，請檢附中級初試通過之相關證明文件。

